

许昌市建安区行政服务中心

建安区行政服务中心 关于推行第二批“周末不打烊”政务服务的 通 告

为持续推进“周末不打烊”延时服务，切实为群众解难事、办实事、做好事，满足企业群众办事需求，不断提升服务质效，在第一批“周末不打烊”政务服务的基础上，建安区行政服务中心自2023年7月8日起推出第二批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，涉及不动产和企业开办业务，办理事项共43项，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：

一、服务时间

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时间：周六、周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3:00-17:0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二、办理事项

第二批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涉及不动产（涉税）、企业开办（专区）共43项事项。其中不动产（涉税）21项，企业开办（专区）22项（具体事项见附件清单）。

三、办理方式

现场受理:于申办事项所属窗口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时段内,到大厅现场递交办件材料进行事项申报。

四、温馨提示

1. 前来办事时,请携带好个人身份证件、办件所需全部材料。
2. 如遇省、市平台优化升级、网络维护等不可抗力情形,或可能导致相应窗口事项临时性暂停办理,建议您来大厅办事前先行致电相应窗口咨询。不动产(涉税)联系电话:5115157(202窗口)、5112016(208窗口),企业开办(专区)电话:5157216。
3. 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时间均不计入该时段受理事项的办理时限,事项具体办理时限依旧按正常工作日进行计算。
4. 窗口无正当理由拒绝预约的,您可以拨打投诉电话0374-5138778进行投诉和咨询。

特此通告

附件:第二批次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事项清单

许昌市建安区行政服务中心

2023年7月5日

附件：

第二批次“周末不打烊”服务事项清单

(共 43 项)

一、不动产专区（含涉税）（21 项）

- 1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夫妻财产约定）；
- 2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存量房买卖）；
- 3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离婚析产）；
- 4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新建商品房买卖，含经济适用房）；
- 5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依生效法律文书转移）；
- 6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赠与、受遗赠）；
- 7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继承）；
- 8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（买卖）；
- 9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（企业改制）；

- 10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（继承）；
- 11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（生效法律文书权利转移）；
- 12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资产调拨）；
- 13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企业改制）；
- 14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兼并、合并、分立）；
- 15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作价出资、入股）；
- 16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互换）；
- 17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房改购房）；
- 18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（存量房买卖加抵押合并登记）；
- 19、新房契税的缴纳和申报、资料的审核；
- 20、二手房过户；
- 21、不动产查询。

二、企业开办专区（22项）

- 1、公司设立登记；
- 2、分公司、非法人分支机构、营业单位设立登记；

- 3、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；
- 4、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；
- 5、合伙企业设立登记；
- 6、公司变更（备案）登记；
- 7、分公司、非法人分支机构、营业单位变更（备案）登记；
- 8、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（备案）登记；
- 9、个人独资企业变更（备案）登记；
- 10、合伙企业变更（备案）登记；
- 11、企业注销登记；
- 12、分公司、非法人分支机构、营业单位注销登记；
- 13、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；
- 14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；
- 15、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；
- 16、股权出质设立登记；
- 17、股权出质变更登记；
- 18、股权出质注销登记；
- 19、税务登记；
- 20、发票领用；
- 21、税控设备（发行、注销）；
- 22、公章刻制。